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李珮慈  
電話：04-22289111#54532  
電子信箱：peici31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終字第11400951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40095119\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小學閱讀教育推動共備研習 實施計畫」(第二場次)1份，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旨揭計畫辦理。

二、參加對象：

(一)114學年度本局核定補助之國中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每校 每場次請務必派一名參加)。

(二)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之國中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可彈性參加)。

(三)對閱讀推廣、課程教學、圖書館利用有興趣之教師及有意申請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者，歡迎踴躍參加。

三、地點：本市精武圖書館4樓大講堂(北區精武路291之3號)。

四、時間：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五、報名方式：請於114年10月17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3.inservice.edu.tw/>報名(研習代碼：

圖書館 收文:114/10/08



1140006720

有附件

5283883)。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市立完全中學（國中部）

副本：本局終身教育科

電文  
2025/10/08  
10:04:59  
交換章

裝

訂

線



19